附件

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艺术节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主题

阳光下成长

二、时间安排

4月底：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合唱比赛

5月下旬：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绘画、书法、摄影比赛

10月上旬：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戏剧、朗诵比赛

10月中旬：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“三独”比赛

三、具体活动方案

**（一）金坛区中小学生合唱比赛**

**1.比赛时间：**

4月底（具体日期另行通知）。

**2.比赛项目：**

合唱：合唱队人数不超过40人，钢琴伴奏1人，指挥1人（应为本校教师），每支合唱队需演唱两首作品（其中至少一首中国作品），演出时间不超过8分钟。

班级合唱：演唱班级须是成建制普通教学班级，人数不超过50人（含指挥和伴奏），指挥和伴奏应为本校教师或本班学生。每个班级可演唱两首歌曲（其中至少一首为中国作品），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。

**3.名额分配：**每校只报一个项目，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唱或班级合唱。九年一贯制学校分中小学分别参加比赛。

**4.报名要求：**各校于2023年4月15日前扫二维码进入问卷星系统填写《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合唱比赛报名表》。联系人：倪老师。联系电话：13585400622。

**5.奖项分配：**一等奖30%，二等奖30%，不设三等奖。一、二等奖颁发证书。合唱节目获得一等奖，其辅导老师（2名）颁发优秀辅导老师奖。

**（二）金坛区中小学生绘画、书法、摄影比赛**

**1.比赛时间：**5月下旬（具体日期另行通知）。

**2.比赛项目：**

（1）绘画

国画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，儿童画等。尺寸：国画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**对开**，建议尺寸为四尺斗方（69cm×69cm）或四尺竖条幅（34cm×138cm）。

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四开（40cm×60cm）。

（2）书法

软笔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，建议尺寸为四尺斗方（69cm×69cm）、四尺竖条幅（34cm×138cm）或四尺整张（69cm×138cm）。硬笔书法作品尺寸不限。

（3）摄影

单张照和组照（每组不超过4幅，需标明顺序号）尺寸均为14英寸（30.48cm×35.56cm）；除影调处理外，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改变影像原貌。

**3.比赛形式：**

绘画、书法比赛采用现场比赛的方式，摄影比赛采用选送作品比赛的方式。

**4.报名要求：**

（1）报送数量：800人以上学校绘画项目和书法项目需各选5名学生参赛，摄影项目需上报5件作品；800人以下学校绘画项目和书法项目需各选3名学生参赛，摄影项目需上报3件作品。九年一贯制学校分中小学分别参加比赛。比赛报名由各学校组织统一报名，不接受学生、家长个人报名。

（2）所有绘画、书法、摄影等参赛作品的信息请各校于2023年5月10日前扫二维码进入问卷星系统填写《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绘画、书法、摄影比赛报名表》。

（3）摄影作品可按惯例在作品原件背面准确、清晰注明作品名称、作者姓名、年龄、学校名称、指导教师姓名及电话等信息。请于2023年5月10日前将摄影作品原件送至区教育局体卫艺科（政府大楼A座7楼744室）联系人：倪老师。联系电话：13585400622。

（4）所有参赛作品均不需装裱，原则上不退还作者。请各校把好作品关，要求学生诚信创作，不得弄虚作假。

**5.绘画、书法（现场比赛）要求：**

（1）同一个项目每位学生只能参加一件作品的比赛，不得同时参加多件作品的比赛。同一学生可以参加不同项目的比赛。

（2）每件作品只能一位学生单独完成，不得多位学生合作。

（3）绘画、书法现场比赛所用纸张、工具等一律自备。

（4）不得携带成品、半成品进入比赛现场。

**6.奖项分配：**

一等奖30%，二等奖30%，不设三等奖。一、二等奖颁发证书。学生作品获得一等奖，其辅导老师（1名）颁发优秀辅导老师奖。

所有参赛作品均不需装裱，原则上不退还作者。请各校把好作品关，要求学生诚信创作，不得弄虚作假。区级比赛结束后，将选出优秀作品再加工后参加常州市艺术节的比赛。

**（三）金坛区中小学生戏剧比赛**

**1.比赛时间：**

10月上旬（具体日期另行通知）。

含戏曲、校园短剧、小品、课本剧、歌舞剧、音乐剧等。人数不超过12人（含伴奏），演出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

**2.名额分配：**

每校只报一个节目。九年一贯制学校分中小学分别参加比赛。比赛报名由各学校组织报名，不接受学生、家长个人报名。

**3.报名要求：**

请各校于2023年9月25日前扫二维码进入问卷星系统填写《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戏剧、朗诵比赛报名表》。

联系人：倪老师。联系电话：13585400622。

**4.奖项分配：**

一等奖30%，二等奖30%，不设三等奖。一、二等奖颁发证书。戏剧节目获得一等奖，其辅导老师（2名）颁发优秀辅导老师奖。

**（四）金坛区中小学生朗诵比赛**

**1.比赛时间：**

10月上旬（具体日期另行通知）。

作品文体不限，需使用普通话，人数不超过8人（含伴奏，学生不作道具设置，不得伴舞），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。不使用电子屏背景。

1. **名额分配：**

 每校只报一个节目。九年一贯制学校分中小学分别参加比赛。比赛报名由各学校组织报名，不接受学生、家长个人报名。

**3.报名要求：**

请各校于2023年9月25日前扫二维码进入问卷星系统填写《2023年金坛区中小学生戏剧、朗诵比赛报名表》联系人：倪老师。联系电话：13585400622。

**4.奖项分配：**

一等奖30%，二等奖30%，不设三等奖。一、二等奖颁发证书。朗诵节目获得一等奖，其辅导老师（2名）颁发优秀辅导老师奖。

**（五）金坛区2**023年中小学生“三独”比赛活动方案

**1.比赛时间：**

10月中旬（具体日期另行通知）。

1. **参赛对象：**

①在籍就读的三至六年级②在籍就读的2021级初中生③在籍就读的2021级初中生。

**3.参赛要求：**

（1）比赛组委会提供钢琴，其他乐器一律自备。

（2）参赛所需伴奏带（碟片）一律自备，且要保证质量。

（3）比赛时不提供任何特殊要求的灯光、舞美或道具等。

（4）演出时间不超过3分钟。声乐比赛不包括戏曲类；舞蹈比赛不包括体育类舞蹈。

（5）“三独”比赛报名由各学校组织报名，不接受学生、家长个人报名。

**4.报名要求：**

报名表要于请各校于2023年10月10日前扫二维码进入问卷星系统填写《金坛区2023年中小学生“三独”比赛报名表》。

区级比赛结束后，高中、初中、小学各取前10名报送常州市比赛，三个项目共30名。

**5.奖项分配：**

一等奖30%，二等奖30%，不设三等奖。一、二等奖颁发证书。“三独”中单项节目获得一等奖，其辅导老师（1名）颁发优秀辅导老师奖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次艺术节活动由金坛区教育局承办。